



大会

第七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7 November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委员会

第 26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5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五下午 3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希拉勒先生.....(摩洛哥)

目录

议程项目 72：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

(c) 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股股长(srcorrection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5-18540 X (C)



请回收 



下午 3 时 1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72：促进和保护人权(续)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续)(A/70/56、A/70/111、A/70/154、A/70/166、A/70/167、A/70/203、A/70/212、A/70/213、A/70/216、A/70/217、A/70/255、A/70/257、A/70/258、A/70/259、A/70/260、A/70/261、A/70/263、A/70/266、A/70/270、A/70/271、A/70/274、A/70/275、A/70/279、A/70/279/Corr.1、A/70/285、A/70/286、A/70/287、A/70/290、A/70/297、A/70/303、A/70/304、A/70/306、A/70/310、A/70/316、A/70/334、A/70/342、A/70/345、A/70/347、A/70/361、A/70/371、A/70/405、A/70/414、A/70/415 和 A/70/438)

(c) 人权状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续)(A/70/313、A/70/332、A/70/352、A/70/362、A/70/392、A/70/393、A/70/411、A/70/412、A/C.3/70/2、A/C.3/70/4 和 A/C.3/70/5)

1. Akram 先生(发展权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回顾，大会在发展权问题年度决议中一再强调，必须考虑推动国际治理体系民主化；促进与发展中国家建立有效伙伴关系；努力使发展权在国际一级得到更大程度的接受、实施和实现；考虑将实现发展权作为优先事项的方法和方式；以及将发展权纳入联合国系统以及国际金融和多边贸易体系的政策和实施活动主流。

2. 发展权工作组在其第十六次会议中继续考虑、修订和完善了发展权二读的标准和次级实施标准。由于二读未能缩小意见分歧，他建议工作组在今后各行动方向上达成共识，以期完成任务。他随后被赋予了有关使用《联合国发展权宣言》和其他有关国际文书商定的语文制定一套发展权实施标准的任务。他已开始与会员国、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民间社会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磋商，而他的文件也将以所有相关联合国决议、国际公约和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为基础。人权

理事会要求工作组在下次会议前召开一次正式会议，讨论他所建议的标准。

3. 工作组认定，该文件将不影响其有关发展权标准草案和次级实施标准的讨论。它已同意采取适当步骤，确保遵守和实际应用形式可能不尽相同的上述标准，包括关于落实发展权的指导方针，并通过协作参与进程，形成可据以审议一项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法律标准的基础。工作组也决定在发展权的背景下讨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并且将研究各国在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落实发展权的贡献。

4. 为纪念《联合国发展权宣言》三十周年，工作组建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应征求会员国意见，针对实现和实施发展权问题编制一份报告，并在第十七次会议上向工作组提交；大会应考虑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一般性辩论期间召开发展权问题高级别会议；人权理事会应将其 2016 年高级别讨论的重点放在将人权纳入发展权主流；会员国应各自举行活动，并共同开展周年纪念活动。《宣言》是普遍实现人权的重要部分，使其得出切实而具体的成果是成员国的共同责任。

5. Vadiati 女士(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代表不结盟运动发言时说，必须确保实现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尤其是发展权。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以《联合国发展权宣言》为指导，承认了建立一个维护司法和基于尊重人权的公平、和平和公正社会的必要性。不结盟运动坚持认为，发展权应当成为 2030 年议程的实施核心。《宣言》三十周年为国际社会提供了一个展示对发展权的承诺和在这方面加倍努力的独特机会，包括通过组织一场大会高级别会议的方式。

6. Smaila 女士(尼日利亚)说，发展权至关重要，因为发展、和平和人权是相互交织的。实现可持续发展离不开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而要保障人权就离不开发展。因此，必须考虑将发展权纳入 2030 年议程的实施工作中。虽然在这一方面，国际合作和团结是必不可少的，但各国也必须采取行动，制定、推动和维

持国家和国际安排，让发展扎根。各国政府之间必须开展建设性和客观性的对话，以建立一个有利的经济环境、交流最佳做法以及加强国际合作和在国家一级高效地制定政策。必须应对国际经济问题的影响，例如债务负担、技术转让、市场准入和贸易条件。尼日利亚政府认识到其有义务确保所有公民都享有充分开发潜力的机会。

7. **Moreno Guerra 女士**(古巴)询问工作组今后的审议和关于 2030 年议程背景下发展权的讨论是否将考虑到拟议的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纪念《联合国发展权宣言》周年特别部分的成果。她还询问联合国会采取哪些行动纪念《宣言》周年；以及联合国会如何为实现发展权做出贡献，使发展权享有与任何其他人权平等的地位，特别是在 2030 年议程的背景下。

8. **Moutchou 女士**(摩洛哥)说，发展权是落实 2030 年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以及在第二十一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上通过一份普遍气候变化协议的核心。发展权远未被普遍实现。国际社会必须利用《宣言》周年活动，反思已取得哪些成果和还要开展哪些工作。发展权比以往更加具有相关性，因为国际社会所面临的全球危机已为发展中国家和弱势群体带来了尤其严重的影响。国际社会必须作出负责任的反应，并且共同创造有利于发展的条件。

9. **Cedeño Rengifo 女士**(巴拿马)说，伦理和发展之间的关系对巴拿马代表团和实施 2030 年议程而言非常重要。她询问主席兼报告员在这一问题上的意见。

10. **Le Shuang 女士**(中国)说，中国对工作组第十六次会议未取得进展表示关切。发展权意味着所有个人都能积极、自由和有意义地参与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并且能平等地享受这些发展的好处。它超越了人权的传统概念，但有助于促进实现其他人权。实现发展权对发展中国家而言既重要又紧迫。中国感到遗憾的是，在人权的国际领域出现了更加着重

公民和政治权利、而不是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增长趋势。发展权的地位与其在国际人权领域的重要性

不符，而且也不符合《宣言》的原则。中国希望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对工作组提供支助，并且请主席兼报告员进一步解释通过 2030 年议程能如何促进发展权。

11. **Naidoo 女士**(南非)说，南非一直倡导以发展权为手段。这一手段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提升了价值，应该成为实现 2030 年议程的核心，尤其是因为它为各国人民实现平等的国际发展提供了一个综合、全面和一致的框架。南非同意标准和次要标准的二读发挥的作用有限。尽管在关于发展权的认识上取得了共识，但南非仍感到关切的是在联合国内部，包括发展权工作组，政治言论都往往以可预见的故作姿态为特征，而非在落实发展权问题上开展实质对话。这样做导致了缺乏实际成果。在《宣言》周年活动方面，南非期待参与包括由人权高专办组织的活动在内的具体活动，确保发展权的实现能得到充分的注意，并且所有人都能从中受益。

12. **Khan 先生**(巴基斯坦)说，必须清晰确定发展权的实际和实施部分，以便根据 2030 年议程实现发展权。因此，主席兼报告员的工作在新兴发展情况中尤其重要，巴基斯坦支持其制定一套标准。他建议主席兼报告员应审议独立专家关于促进民主和平等社会秩序的报告以及特别报告员在文化权利领域的报告，找出任何与其工作有关的联系。

13. **Akram 先生**(发展权工作组主席兼报告员)在回应当古巴代表时说，确保《发展权宣言》周年得到适当的庆祝和关注主要是发展中国家的责任。大会召开一次高级别会议是不足够的。发展权必须在各国国内和媒体等一切可能的场合得到关注，以期提高认识，让联合国外的国际社会可以对发展权的重要性建立敏感认识。所有会员国必须开展合作，共同确保对发展权的认识和宣传达到最高水平。可持续发展目标为实现发展权提供了重要动力。可持续发展的概念是发展权密不可分的一部分。提高对通过实际、现实和务实方式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关注，可以加强实现发展权的能力。

14. 他在回应巴拿马代表时说，不解决人类需求，人权就无从谈起。发展问题存在不同方面，特别对最不发达国家而言，饥饿和饮用水供应等核心问题必须得到解决。发展权是一个跨部门问题，涉及到道德操守方面的关切以及发展本身。在这方面，在认识发展的伦理时，最重要的一步是要认识到发展权是一项基本人权。

15. 他在回应中国代表时说，发展权必须被视作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一个重要部分。实现这些目标有助于实现发展权。

16. 他在回应巴基斯坦代表时说，他的任务与特别报告员和独立专家的任务之间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因为发展权涵盖了必须取得发展和进展的一系列领域。人权理事会和大会决议所涉及的问题，特别是有关食物、水、卫生和就业权的问题，都是发展权的一部分。他在制定需要满足的一套标准时将会采取贯穿各领域的方法，以期实现发展权。

17. Elver 女士(食物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在介绍其第二份报告(载于 A/70/287 号文件)时说，她在过去一年亲眼目睹了世界各国和人们在争取获得适足食物和营养的基本权利时遇到的一些障碍。气候变化是全球粮食安全的最重大挑战之一，已经为全球大约 10 亿贫困人口带来了不利影响。在走访脆弱社区时，她认识到气候变化和极端天气事件带来的严重影响。在气候变化为农业带来不利影响的同时，现行的农业做法和粮食体系也损害着环境，加速了由人类造成的气候变化。气候变化正在危害食物权，使那些对造成全球变暖问题的责任最小、但最容易受此现象不利影响的人们受到的影响最为严重。

18. 气候变化为全球粮食带来的威胁，包括粮食的供应、适足和可持续性，将影响到大量人口，在 2080 年前面临营养不良风险的人口可能会增加 6 亿。气候变化的表现，如极端天气事件的次数和强度，对民生产生了不利的整体影响。未能制定适当政策将会威胁全球和平和安全。不能再把气候变化和饥饿视作只影响到生活在边远地区人们的问题。相反，应当采取紧

急行动，避免气候变化加剧，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并且适应无法避免的影响。气候变化缓解和适应政策必须尊重食物权以及其他基本人权。转向清洁能源以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不应与粮食安全形成竞争。

19. 让全世界人吃饱推动了以大规模生产为导向的农业模式。但事实证明，增加生产不一定能减少饥饿和营养不良人口的数量。饥饿和营养不良是无法获得经济和社会服务的作用，而非其结果。此外，粮食总产量的三分之一用于喂养动物；接近 5% 用于生产生物燃料；还有大约三分之一在食物链中遭到浪费。农业和粮食体系必须加以改革，确保能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退化的挑战。更重要的是，改革必须保护适足食物权、食物公平供应和公平分配。

20. 粮食安全和适应气候变化是相辅相成的。在许多情况下，降低气候变化脆弱性的战略也能提高粮食安全。必须作出从工业化农业转向促进农业生态等转变性活动的重大转变。能力和遭遇危险影响不均衡使气候变化成为当前最大的人权和公正问题；因此解决这个问题必须成为义务。关于在落实建议农业政策转变方面是否有充分的政治意愿，这个问题一直存在不确定性，为粮食安全的未来和食物权的实现蒙上了一层阴影。必须鼓励在粮食安全方面采取农业生态手段，并且将气候公正和人权的承诺纳入气候变化体制中，而实现这两者都离不开民间社会和政府的支持。新的气候协议必须涉及保障粮食安全的内容。

21. Moreno Guerra 女士(古巴)说，鉴于气候变化所造成的全球影响，特别报告员的报告是非常及时的。古巴代表团将要提出的食物权问题决议草案已经更新，以体现报告呼吁《气候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达成关于气候变化对实现食物权影响的新的协定。可持续发展目标 2 和食物权之间有着内在关系；她询问各国和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能如何有效实现这一目标，以充分实现食物权。

22. Cepeda 先生(墨西哥)说，特别报告员的报告与墨西哥等国家尤其相关，这些国家都受到了与气候变化相关的自然现象的影响。墨西哥力求通过增加生产和

提高农民和小农生产者的收入，确保为生活在赤贫中和没有粮食保障的人提供食物。在这一方面，墨西哥促进小规模和大规模国家生产，以及在地方一级为农村弱势人口发展技术和组织能力，从而提高粮食安全。但必须强化对预防和缓解气候变化的重视，以保障食物权。他询问需要观察政策中的哪些结构部分，以期在适应气候变化的同时维持对包括食物权在内的人权的尊重；如何能在落实建议的同时确保用于粮食生产的土地不受威胁；以及商业和科学研究机构如何在食物制作和销售过程中创造考虑到环境和气候变化影响的人权展望。

23. **Probst-Lopez 女士**(瑞士)说，瑞士代表团对特别报告员强调的农业生态重要性以及对妇女、儿童和土著人民等严重受到气候变化相关风险影响的人的重视表示赞同。瑞士政府致力于迅速、有效和非歧视性地落实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瑞士促请各国在《气候公约》缔约方第二十一届会议上通过和适用基于人权的方法，达成新的协议。她询问特别报告员可以采取哪些额外措施，确保在国际气候政策中采取基于人权的方法。

24. **Habib 先生**(印度尼西亚)说，印度尼西亚政府致力于确保粮食供应，以在中央和地方一级满足基本需求，这一努力体现为通过了相关法规和政策。印度尼西亚政府于 2013 年获得了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颁发的奖项，以承认其在减少饥饿和营养不良方面的不懈努力。印度尼西亚政府将继续坚定地致力于建立一个有利于消除贫穷和饥饿的环境，并且降低粮食脆弱性和营养不良。印度尼西亚正等待特别报告员作出有关 2016 年国家访问的回应，并且期待与她开展建设性合作。

25. **Al-Temimi 女士**(卡塔尔)说，卡塔尔代表团关注营养不良问题对所有社会的影响。国际社会应努力确保适足的营养，包括通过协助小农和妇女的方式。农业投资必须考虑到气候变化，而农业做法应考虑到森林砍伐和改善土壤环境等问题。

26. **Hjelde 女士**(挪威)说，每天有超过 8 亿人遭受饥饿，食物权应成为一切粮食安全战略的核心。她询问特别报告员对渔业在气候变化和全球粮食安全背景下的作用的想法。掠夺土地问题在报告中未被提及，应给予更多关注。最后，由于妇女长期以来一直在农业机构的专业等级中缺乏代表性，因此应优先考虑在发展中国家选择和发展具有性别敏感认识的合作伙伴。

27. **Seppäläinen 女士**(欧洲联盟观察员)说，欧洲联盟将继续支持特别报告员的任务和工作。她询问能如何加强国际机构之间的合作，以应对气候变化缓解政策对食物权的影响。她还询问特别报告员对落实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看法，特别是关于目标 2 的看法和在落实该目标方面有哪些优先领域。

28. **Naidoo 女士**(南非)要求特别报告员解释适用基于发展权的方法能如何促进切实享有所有人权，同时实现人类发展。在决定如何能最好地在国家一级保障食物权时必须确保可诉性。在这一方面必须坚持尊重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以及尊重各国各自的能力。此外，发达国家应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必要的财政和其他类型支助，从而让发展中国家能尽其所能应对气候挑战。

29. **Pérez Gómez 女士**(哥伦比亚)说，必须促进风险管理政策，以援助受气候变化影响的社区。必须认识到气候变化和农业之间的复杂关系。也必须防治荒漠化、保护水资源储备和保护多样性以实现粮食安全。各国，特别是发达国家，应审查其消费模式，注意避免浪费食物。哥伦比亚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独立协会希望在《气候公约》缔约方第二十一届会议上达成的协议能促进责任分工，不局限于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两个传统国家类型。相反，所有国家都应根据其能力作出承诺。哥伦比亚询问可以实施哪些措施来协助小农改善其粮食生产。

30. **Vadiati 女士**(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应优先关注降低气候变化脆弱性，采取基于权利的方法是这一方面的关键。她询问特别报告员在落实 2030 年可持

续发展议程时，如何能将食物权放在核心地位；并鼓励特别报告员在其下一份报告中分析实现食物权和落实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之间的关系。

31. **Garcia Gutierrez 女士**(哥斯达黎加)说，哥斯达黎加代表团赞同缓解和适应措施在增强最脆弱群体应对气候变化能力方面的重要性。她要求特别报告员解释人权原则能如何更好地被纳入政府间进程中，如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上制定新的气候协议。

32. **Mucaui 女士**(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说，粮农组织对报告重点关注妇女、儿童、残疾人和受社会经济歧视者等最脆弱群体表示赞扬。

33. 粮农组织着重于促进和实施精心设计的社会保障方案，这些方案通过减少赚取收入和贫困线之间的差距，打破贫穷和饥饿的恶性循环。在复杂的气候冲击背景下，社会保障和复原力建设方案等公共方案必须更加优先关注最脆弱和最边缘化的群体，特别要确保提高他们的粮食和营养安全。提高公共和私营投资，尤其是对农民的投资，以提升农村和农业生产力和收入，这对可持续消除赤贫和饥饿而言非常重要。必须认真对待遏制气候变化和确保粮食安全的适应和缓解工作。农业生态做法是应对自然资源退化、气候变化和粮食不安全的一种方式。让农业和粮食体系更有抵御能力、更可持续和更能抵制气候变化应当成为所有国家的一项总体政策和发展优先事项，以保障充分享有获得适足食物的人权。

34. **Moutchou 女士**(摩洛哥)说，摩洛哥是其所在地区第一个为 2011-2019 年期间制定国家营养战略的国家。政府部门定期开展相关研究，确保具备提供充足营养的必要条件。要应对由气候变化带来的挑战，尤其是其对农业的影响，就必须优先关注那些最易受气候变化后果影响的群体。她询问现实情况能如何被纳入即将举行的《气候公约》缔约方第二十一届会议关于气候变化的谈判中。

35. **Elver 女士**(食物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说，人权和食物权问题往往在气候变化谈判中受到忽略。如果国

际社会希望实现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目标，那就必须改变其方法。

36. 仔细审查发现，即使是可持续发展目标也未能着眼基于人权的方法；《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 2 条也一样，未在粮食生产、粮食安全和食品权之间作出区分。不言而喻，提高粮食产量可能让环境问题恶化。国际社会应采取以环境或气候公正为中心的方法。如果国际社会希望将食物权或基于人权的方法纳入其抗击气候变化影响的努力中，那么就必须在《气候公约》缔约方第二十一届会议即将通过的协议中包含这一方面的措辞。

37. 掠夺土地问题应成为一份具体报告的主题，她在上一份报告中也提及与其与企业责任的联系。这一问题往往在生产生物燃料的背景下发生，其意想不到的后果在数年以后才开始出现。

38. 关于印度尼西亚政府的邀请，她说其办公室工作量较大，使她未能更早作出回应，但将会很快作出回应。在菲律宾和摩洛哥的访问中，她观察到许多有趣的项目，尽管它们也并非全无问题。通过国家访问可以接触当地人民，并且了解地方一级的发展，这些对编制报告而言都是极具价值的补充内容。

39. **Alston 先生**(赤贫和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在介绍其关于世界银行人权政策的报告(A/70/274)时说，世界银行现行的人权办法是不连贯、适得其反和不可持续的。特别是在其作业政策中，世界银行简直是一个无人权区。在采取适当方式方面最大的障碍是其对《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协定》有关禁止政治活动的条款作出了不合时宜和不一致的解釋。难以相信的是，世界银行认为人权是一个典型的政治问题，而且不具备其能依法解决的重要经济层面。这种观点让世界银行未能有意义地参与国际人权框架，或协助其成员国履行人权义务。这反过来阻碍了世界银行在各国开展工作时充分考虑社会和政治经济方面的能力，违反了国际社会一直以来对人权和发展之间不可分割的关系的认识，并且妨碍了世界银行就其大部分政策研究和分析采取行动。世行坚持拒绝与认为其应制定适当人

权政策的多个利益攸关方开展对话。相反，它拒绝与特定个人合作，将著名民间社会团体标记为极端主义分子，并且在重要报告公布后突然取消会议。

40. 世界银行明确表示希望在发展领域继续发挥领导者的作用，包括通过实施和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方式，但它却未能将人权问题从法律的角度纳入工作中。最近，世界银行行长极力强调一项新的承诺，即更全面地与联合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政治谈判、人道主义行动与在冲突和冲突后情况下发展之间开展合作，并注意到其以前在中东和北美方面的战略存在薄弱之处。除非世界银行有意义地参与人权事务，否则其将难以如愿成为核心发展行为者或避免重蹈覆辙。

41. 世界银行的内部评估中反复出现的一个议题是充分考虑其开展工作之背景的“政治经济”的必要性，以缓解风险和识别系统障碍。因此，有人坚决认为，从其工作的有效性和可持续性出发，世界银行在设计 and 实施其项目和方案时，应系统性地考虑人权因素。这一方法不应以附加条件为基础，而且各方都不应尝试阻止世界银行与具体政府合作；世界银行处理人权问题的方法必须是具有建设性、细致入微和积极主动的。

42. 世行是人权问题上令人钦佩的领导者，但由于其拒绝有意义地参与相关人权框架，因此其工作只能单纯停留在理论层面。他希望世界银行秘书长和行长可以优先讨论世界银行是否有必要通过与联合国相符的人权政策。

43. **Pérez Gómez 女士**(哥伦比亚)说，金融机构必须在实现全人类的可持续发展方面作出更大的承诺，符合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必须采取行动兑现承

诺，增加向发展中国家投资，并促进发展中国家参与通过经济决策和规定以及全球经济治理。同样重要的是，在金融机构以提高人口生活水准为工作目标时，必须认识到自身在推动人权方面的作用。必须加大努力应对当前挑战，促进经验交流，并且改善联合国发

展系统和国际金融机构之间的协调和支持。她要求特别报告员进一步讨论人道主义和发展活动之间必然存在的协调和互动。

44. **Hjelde 女士**(挪威)说，挪威代表团赞扬世界银行在其关于环境和社会保障政策的理想声明现行版本中比以往版本更大程度地纳入人权观点。世界银行的角色并非监督各国人权表现，但它有责任确保项目不违反人权。此外，世界银行必须尊重其成员国所承担的国际法义务，而且她也鼓励世界银行与联合国在这一方面紧密合作。世界银行关于在 2030 年前消除赤贫和促进共同繁荣的双重目标加强了人权议程。在这方面，她要求特别报告员解释报告中有关世界银行在实施其所供资的项目和方案时极尽所能避免涉及人权的陈述。

45. **Ríos Sánchez 先生**(墨西哥)说，人权必须被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的主流；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 号一般性意见，联合国有关机关和机构尤其应认识到发展活动和促进尊重人权工作之间应该建立起的紧密联系。在这方面，他询问针对系统的人权工作开展独立评估能否有效地制定一个临时框架，促进目前未实施适当机制的实体正式承认人权。他也询问制定人权影响评估实施计划的第一步应是什么，在制定人权理事会机制和联合国系统其他部分之间的合作框架时可以采用什么方法，以及在联合国实体和机制(尤其是在发展领域开展工作的实体和机制)在将人权问题纳入主流方面已经确定了哪些良好做法。

46. **Seppäläinen 女士**(欧洲联盟观察员)询问，鉴于减贫工作必须包含向穷人赋予权能并承认其为渴望行使人权、承担责任和参与与之相关事项决策的全面参与者，为确保赤贫者的有效参与，可以遵循什么战略。

47. **Martins Yassine 女士**(巴西)说，巴西代表团对所有阐明了机构内缺乏一致模式问题的倡议表示赞同，这一问题可能会在特定国家的人权状况方面导致双重标准和偏袒。改善世界银行与人权专家和机制之间的对话有助于应对发展和人权挑战。世界银行的减贫任务对所有人权，尤其是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都能发挥积极影响。应当注意确保任何新的保障措施或条件不会为借款国带来不适当的限制；世行应与借款国就防止项目产生不良人权影响并积极履行促进可持续发展任务的方式开展合作。世界银行制定的任何新的人权政策都必须以公开透明的方式经过其董事会讨论，而且必须考虑到任何可能影响借款国的额外成本或要求。此外，必须采取措施提高发展中国家在国际金融机构中的代表性，以期提高任何有关世界银行潜在人权政策讨论的合法性。如果捐助国能加大努力履行其官方发展援助责任，那么就能极大提升人权的促进和保护工作。

48. **Garcia Gutierrez 女士**(哥斯达黎加)说，虽然人权是国家和国际一级政策和辩论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令人担忧的是，世界银行和其他国际发展金融机构的政策和做法缺乏对人权的关注。联合国与世界银行之间达成的今后合作承诺是向前迈出的一步，但由于在实现真正改变方面明显缺乏机构意愿，因此她不确定这样做是否足够。

49. **Alston 先生**(赤贫和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说，改善人道主义和发展工作之间的协调似乎成了一个重大挑战，原因是财政部门和政府人权实体之间缺乏交流。改善交流的举措将有助于将人权问题去神话化，并且让财政官员认识到将人权观点纳入其工作是可行和有益的。

50. 他认为世界银行有关新版保障措施的理想声明现行版本存在严重问题，因为它未包含任何实质性的人权承诺。此外，它仅提到了《世界人权宣言》所载的“愿望”，未考虑到自《宣言》通过以来各国承担的法律义务。在世界银行关于保障政策的第三轮磋商中，理想声明提及人权的部分必须大大加强。他同意世界银行不应监督人权，但有关世行参与人权事务即

是承担监督和执行角色的建议也是不合逻辑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等机构在不承担相关职能的情况下也已将人权纳入其工作中。主要的监督和评估责任由人权机构承担。

51. 关于人权政策讨论透明度和必须确保保障措施不会过分严格的关切都是有效的。但世界银行董事会一直避免讨论人权政策，并参与了与特定国家相关的人权政治辩论，这样不可避免会造成问题。作为制定人权政策的起点，世界银行应在工作中努力尊重人权，并且在必要时努力协助借款国履行其人权义务。

52. 世界银行和其他发展行为者多年来一直谈论受益者参与发展项目的重要性，但除非在人权领域得到界定，否则这种参与是没有意义的。那些认识到发展项目的成功离不开潜在受益者充分参与的人必须承认，这种参与必须从人权的角度出发，因为是否能够结合和表达想法对制定有效发展框架而言至关重要。

53. 最后，他说今后工作应包含更广泛的发展金融机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一直以来发挥着与世界银行类似的作用。另一方面，大多数现存的银行，尤其是地区银行，都在人权方面做出了更坚定的承诺。最近设立的新开发银行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都应当参与到对话中来。

54. 主席说，联合国和国际金融体系都有义务为发展做出贡献，并且解决技术援助需求。由于当前的财政限制迫使许多发展中国家必须在实现其国家发展目标与落实其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建议之间做出选择，因此世界银行应为各国提供支助，以便其履行人权承诺。

下午 5 时 10 分散会。